(上接B10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的规定，报告期内，浙能电力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634,273.07	-296,335,161.30	30,739,486.58	63,362,180.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207,247.23	302,618,723.83	218,350,460.86	147,034,615.9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96,481.8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396,699,876.95
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非经常性净损益	-	-	-	83,544,750.23
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中，合并日前被权益法核算应确认的投资收益	-	-	-	13,095,830.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996.16	3,471,627.55	86,796,272.23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1,175,232.94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446,700.80	941,797.34	698,004.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5,778,679.11	-7,013,359.60	1,321,807.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177,872.37	-	-4,804,404.63	-12,881,214.48
小计	107,582,097.95	-5,576,788.23	336,881,967.52	499,594,689.67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5,034,485.36	11,674,316.48	87,590,225.66	56,902,171.61
少数股东损益	-19,141,086.97	-35,582,631.30	77,119,207.57	139,814,892.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3,406,525.62	41,680,159.55	172,172,534.29	302,877,625.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2,893,924.64	5,715,617,244.19	3,325,268,742.89	1,895,522,356.58

注：公司2014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未经审计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浙能电力管理层结合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对报告期内浙能电力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和资本性支出进行如下讨论和分析。

本节部分内容可能含有前瞻性描述，该类前瞻性描述涉及一些不确定因素，可能与浙能电力未来的最终经营结果不一致。投资者阅读本节内容时，应同时参考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中的相关财务报告及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根据2013年5月30日浙能电力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东南发电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能电力换股吸收合并东南发电的相关议案，自换股完成之日起，原归属于东南发电少数股东的损益也将纳入浙能电力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进行核算，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变化。

一、 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总资产情况、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末		2013年末	占比	2012年末	占比	2011年末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780,529.16	19.92	1,906,214.83	20.72	1,680,698.66	20.65	1,661,844.57	2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59,276.78	80.08	7,295,555.48	79.28	6,457,099.71	79.35	5,889,896.02	77.99
资产总计	8,939,805.95	100.	9,201,770.31	100	8,137,798.37	100	7,551,740.59	100

公司为电力企业，属资本密集型行业，且经营周期长，因此资产规模较大、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近三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平均占比超过77%，符合行业特点。报告期内，随着浙能电力权益装机容量和发电量持续增长、盈利稳步提高及2012年末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浙能电力总资产保持增长态势。

2014年6月末浙能电力资产规模较2013年末减少125,685.67万元，降幅为0.22%，主要原因如下：（1）浙能电力将长兴热电51%股权转让给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导致长兴热电2014年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2）2014年6月末浙能电力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下降53,591.68万元；（3）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偿还了银行贷款。

2013年末浙能电力资产规模较2012年末增加1,063,971.94万元，增幅为13.07%，主要原因如下：（1）2013年浙能电力建设六横电厂、台二电厂、长兴、镇海和常山等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燃煤机组脱硝工程等项目，在建工程大幅增加434,023.27万元；（2）2013年浙能电力参股的发电企业盈利增长以及对嘉山核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进行增资，2013年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2012年末增加354,726.29万元；（3）根据2013年4月2日召开的浙能电力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浙能电力分红349,744.13万元，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总资产规模的增幅。

2012年末浙能电力资产规模较2011年末增加656,957.78万元，增幅为7.76%，主要原因如下：（1）2012年浙能电力正在建设六横电厂、台二电厂、长兴、萧山和镇海等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燃煤机组脱硝工程等项目，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大幅增加；（2）2012年浙能电力参股的发电企业盈利增长，2012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2011年末增加275,560.50万元；（3）2012年浙能电力实现净利润462,414.32万元；（4）2012年末浙能电力所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市值较2011年末上升46,715.36万元。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总负债情况、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末	占比	2013年末	占比	2012年末	占比	2011年末	占比
流动负债	1,950,793.19	42.80	2,413,335.48	49.64	1,921,956.63	45.87	2,152,971.49	53.00
非流动负债	2,607,450.70	57.20	2,447,862.24	50.36	2,268,480.75	54.13	1,909,128.12	47.00
负债合计	4,558,243.89	100	4,861,197.72	100	4,190,437.38	100	4,062,099.61	100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负债结构整体较为稳定，流动负债比重均在40%~55%之间。截至2014年6月末，流动负债金额为1,950,793.19万元，占负债总额的42.80%，非流动负债金额为2,607,450.7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57.20%。2011~2013年，浙能电力负债总额持续增加，2013年末较2012年末，浙能电力负债总额增加670,760.35万元，增幅16.01%；2012年末较2011年末，浙能电力负债总额增加128,337.76万元，增幅3.16%，主要是由于投资期内浙能电力建设六横电厂、台二电厂、长兴、镇海和常山等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燃煤机组脱硝工程等项目，相应的借款和应付工程款大幅增加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流动比率(倍数)	0.91	0.79	0.87	0.77
速动比率(倍数)	0.76	0.66	0.71	0.60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99%	52.83%	51.49%	53.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43%	14.83%	0.28%	0.32%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35,814.13	1,579,253.36	1,192,027.37	913,199.34
利息保障倍数	7.58	8.33	6.13	5.42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财务会计信息”的相关内容

1、流动比率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与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	代码	2014年6月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深圳能源	000027	0.88	0.85	0.98	1.06
内蒙华电	600863	0.31	0.20	0.26	0.28
华电能源	600726	0.57	0.57	0.49	0.49
华能国际	600011	0.34	0.35	0.39	0.37
国投电力	600886	0.54	0.42	0.41	0.49
上海电力	600021	0.42	0.45	0.71	0.75
华电国际	600027	0.28	0.27	0.30	0.24
大唐发电	601991	0.39	0.42	0.42	0.44
粤电力A	000539	0.58	0.56	0.46	0.44
国电电力	600795	0.23	0.20	0.29	0.27
平均值		0.45	0.43	0.47	0.48
中值		0.41	0.42	0.42	0.44
浙能电力	600023	0.91	0.79	0.87	0.77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浙能电力流动比率高于A股同行业上市公司，反映与A股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浙能电力具有较强的资产流动性和偿债能力。

截至2014年6月末，浙能电力流动比率较截至2013年末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1）长兴热电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相应的短期借款98,000万元转出；（2）浙能电力利用部分自有资金偿还了部分银行贷款和委托贷款导致公司短期借款大幅下降所致。

截至2013年末，浙能电力流动比率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和应付工程款大幅增加所致，但期末浙能电力的流动比率仍然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表明浙能电力保持了良好的流动性。

截至2012年末，浙能电力流动比率提高，主要是由于2012年12月31日浙能电力进行了增资扩股，收到河北港口集团、航天基金、信达资产认缴的出资款133,002.66万元所致。

2、速动比率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与可比上市公司速动比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	代码	2014年6月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深圳能源	000027	0.78	0.76	0.85	0.91
内蒙华电	600863	0.27	0.16	0.21	0.22
华电能源	600726	0.47	0.50	0.43	0.42
华能国际	600011	0.28	0.28	0.31	0.29
国投电力	600886	0.50	0.38	0.38	0.45
上海电力	600021	0.39	0.39	0.63	0.65
华电国际	600027	0.24	0.22	0.24	0.19
大唐发电	601991	0.34	0.36	0.34	0.34
粤电力A	000539	0.50	0.49	0.38	0.35
国电电力	600795	0.20	0.17	0.24	0.22
平均值		0.40	0.37	0.40	0.40
中值		0.37	0.37	0.36	0.35
浙能电力	600023	0.76	0.66	0.71	0.6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浙能电力速动比率高于A股同行业上市公司，反映与A股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浙能电力具有很强的资产流动性和偿债能力。

截至2014年6月末，浙能电力速动比率较截至2013年末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短期借款大幅下降所致。

截至2013年末，浙能电力速动比率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和应付工程款大幅增加所致。但期末浙能电力的流动比率仍然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表明浙能电力保持了良好的流动性。

截至2012年末，浙能电力速动比率提高，主要是由于2012年12月31日浙能电力进行了增资扩股，收到河北港口集团、航天基金、信达资产认缴的出资款133,002.66万元所致。

3、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与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	代码	2014年6月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深圳能源	000027	47.45%	43.58%	45.77%	46.30%
内蒙华电	600863	61.93%	61.07%	64.00%	71.87%
华电能源	600726	82.63%	84.80%	84.79%	82.09%
华能国际	600011	70.62%	71.55%	74.73%	77.14%
国投电力	600886	78.93%	78.86%	82.54%	82.01%
上海电力	600021	71.09%	67.22%	68.17%	71.81%
华电国际	600027	80.89%	80.59%	83.20%	84.06%
大唐发电	601991	78.72%	78.08%	79.17%	79.28%
粤电力A	000539	26.63%	26.09%	20.38%	9.60%
国电电力	600795	30.64%	26.50%	21.43%	15.92%
平均值		26.87%	24.34%	18.64%	13.04%
中值		25.63%	24.27%	18.52%	11.90%
浙能电力	600023	21.64%	23.01%	16.49%	11.48%

从上表可以看出，不同的A股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差异较大，主要是由于：（1）各A股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燃煤来购货本存在较大差异，内蒙华电、大唐发电等部分发电企业掌握了上游煤矿资源，可以获得价格较低的燃煤；（2）各A股同行业上市公司各可比上市公司下属电厂的位置不同，距离煤炭主要产区的远近不同，导致燃煤运输成本存在较大差异；（3）各A股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发电机组结构不同，如国投电力、国电电力以及粤电力等还拥有一定比例的水电机组，导致业务的整体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4）各A股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定义不同，除发电业务外，大唐发电还拥有部分煤炭销售业务和化工业务。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合并口径下的主营业务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浙能电力的控股装机全部为火力发电机组，毛利率低于国投电力、国电电力以及粤电力等拥有一定比例水电机组的可比公司。另一方面，浙能电力目前并无控股上游煤炭资源，且距离产煤区较远，综合煤炭成本相对可比上市公司较高，导致浙能电力的主营业务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2011~2013年度，浙能电力毛利率持续提升，主要得益于（1）国家发改委自2011年12月至2013年9月期间对浙江省统调燃煤发电企业上网电价上调0.025元/千瓦时（含税）的政策影响，浙能电力的电力销售业务收入增加；（2）浙能电力上网电量有所增加，2013年度上网电量984亿千瓦，较2012年增加3.69%。（3）作为营业成本构成中最主要的燃煤价格在报告期内持续走低，浙能电力的燃煤成本得到有效控制；（4）浙能电力通过油改气、新建大容量高效率机组等持续优化机组结构，同时提高管理效率，发电机组的整体效率得到提升。以供电煤耗和平均发电利用小时同项指标为例，2012年度浙能电力控股火电机组供电煤耗为311.89克，优于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供电标准煤耗325克；浙能电力2013年度控股燃煤机组平均发电利用小时达到6,645小时，较之2012年度同比增幅达17.09%，亦远高于2013年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火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小时5,012小时。

2014年1~6月，浙能电力毛利率水平较2013年度略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1）由宏观经济的影响，浙江省整体的全社会用电量增速放缓，2014年上半年发电量443亿千瓦时，同比减少40亿千瓦时，而营业成本中的人工、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成本项目变动较小；（2）2013年10月11日，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发电企业上网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1942号）决定调整浙江省电价水平，浙江省统调燃煤电厂上网电价每千瓦时降低2.5分钱，进而导致2014年1~6月平均上网电价较2013年度较低所致；（3）煤炭价格仍处于低位，较大程度上抵消了上网电量和上网电价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

（四）利润主要来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毛利	396,991.88	1,020,151.80	708,878.47	479,463.57
主营业务毛利	389,050.16	996,664.98	688,674.78	458,995.75
营业利润	400,607.39	935,625.69	541,261.85	321,545.83
利润总额	411,340.28	929,950.01	561,315.90	332,452.27
净利润	346,160.08	769,970.33	561.51	462,414.32	64.51	281,09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630.05	575,729.74	64.61	349,744.13	59.09	219,840.00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95%左右。其中电力销售项赋予了主营业务95%以上的毛利，是公司利润的的主要来源。

（五）经营成果变化分析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营业收入分析。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二、营业成本分析。

3、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的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报告期内浙能电力的期间费用呈同步增长态势，但期间费用率一直保持在相对稳定的水平。

单位：万元，%

费用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管理费用	60,967.29	3.16	151,493.60	2.81	137,190.01	2.92	116,462.51	2.67
财务费用	79,568.51	4.12	174,467.45	3.24	182,729.17	3.88	160,157.42	3.67
合计	140,535.80	8.32	325,961.06	6.05	319,919.18	6.80	276,619.93	6.34

（1）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职工薪酬及社会保险费	40,276.72	88,882.13	67,268.42	54,567.05
各项税费	8,749.02	15,823.70	13,836.60	12,112.53
办公费	849.44	4,110.41	6,936.17	7,029.93
运输费	1,053.75	4,001.59	5,229.39	4,872.80
外部劳务费	2,885.99	5,661.92	6,394.76	4,821.10
差旅费	757.40	3,252.51	5,410.23	4,278.00
劳动保护费	468.60	4,167.92	3,586.86	3,499.81
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	1,007.09	2,174.95	2,086.86	3,650.38
业务招待费	731.14	3,030.04	4,921.78	3,217.22
会议费	256.75	1,447.94	3,245.25	2,627.10
租赁费	581.61	2,470.09	2,406.29	1,551.51
咨询费	560.40	1,810.18	2,287.31	1,638.80
其他	2,789.38	14,660.21	13,580.09	12,596.29
合计	60,967.29	151,493.60	137,190.01	116,462.51

2011~2013年，浙能电力管理费用逐年增加，一方面是由于随着嘉华发电2台100万千瓦机组、滨海热电2台30万千瓦时机组、萧山天然气热电联产机组、长兴天然气热电联产机组投产，浙能电力生产经营规模的逐年扩大，职工薪酬及社会保险费和各项税费等相应逐年增加所致，另一方面，随着六横电厂、台二电厂的持续建设，部分其他电厂员工调整至该等在建项目先行进行培训，且该部分员工工资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要求规同提前进场费不纳入“在建工程”科目核算，故将其计入管理费用，导致职工薪酬及社会保险费有较大幅度增加。鉴除上述因素影响，报告期内浙能电力加强对下属单位的管理，提倍节约办企业，努力节约各项开支，管理费用总体得到有效控制。

（2）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收入	-5,313.34	-9,521.13	-7,837.62	-8,571.75
利息支出	83,844.18	189,496.50	194,315.91	168,443.14
汇兑损益	891.15	-6,046.59	-3,980.03	-57.37
手续费	146.52	538.68	230.90	343.40
合计	79,568.51	174,467.45	182,729.17	160,157.42

电力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发电企业建设新项目时，通常需要投入较大金额的项目建设资款。该部分项目资款产生的利息费用在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后计入财务费用，此外，浙能电力为满足日常燃煤采购等日常资金需求，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入了较大金额的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因此报告期内浙能电力的利息支出金额较高，2014年1-6月、2013年、2012年和2011年利息支出分别为83,844.185万元、189,496.50万元、194,315.91万元和168,443.14万元。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浙能电力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其对其他发电企业、煤炭企业合资办电及投资核电企业后按联权益法进行核算所取得的投资收益。除控股火力发电厂外，浙能电力参股火力发电厂机组性能优势明显，超临界、超超临界机组占据主要地位。

截至2014年6月30日，浙能电力合营（不含受托管理）参股9家火力发电厂，共计33台火力发电机组，其中燃煤机组27台，60万千瓦及以上燃煤机组20台，上述60万千瓦及以上燃煤机组装载容量占参股燃煤机组权益装机容量比例为86.23%，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除上述火力发电企业外，浙能电力还参股核电项目（联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二门核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和秦山核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8%），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经建成投产的核电项目联营有限公司和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装载容量分别为1,125万千瓦和2,100万千瓦，二门核电有限公司拟规划新建2台百万千瓦核电机组，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和秦山核电有限公司上述核电机组投产后，浙能电力参股核电机组权益装机容量和权益发电量将进一步增加。

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浙能电力的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157,986.80万元、282,837.48万元、209,580.48万元和146,097.93万元。2013年浙能电力投资收益较2012年增加73,257.00万元，主要是由于2013年煤价相对低位运行导致浙能电力上述参股的燃煤发电企业利润进一步增长所致。2012年浙能电力投资收益较2011年增加63,482.55万元，主要是由于2012年煤价相对低位运行以及上网电价的上调导推动浙能电力上述参股的燃煤发电企业利润也增长较快所致。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340.65	4,168.02	17,217.25	30,28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630.05	575,729.74	349,744.13	219,840.00
占比	2.11	0.72	4.92	13.78

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浙能电力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11%、0.72%、4.92%，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比不高，不会对浙能电力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2011年，浙能电力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主要是因为：2011年，根据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同意浙江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改制上市涉及部分企业国有产权（股权）处置、负债无偿划转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11]31号），浙能电力将其持有的长兴电力51%股权、萧山电力51%股权、滨海电力51%股权、镇海电力51%股权、常山电力51%股权、长兴热电51%股权、萧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等项目，使得报告期内浙能建设管理产生、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所致。未来随着上述项目的陆续投产，浙能电力的盈利能力将获得稳步增长。

浙能电力2013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125.42万元，主要是因为2013年度建设六横电厂、台二电厂等收借款大幅增加以及2012年利润分配349,744.13万元所致。

浙能电力2012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788.02万元，较2011年度增加85,105.92万元，主要是因为2012年12月31日浙能电力进行了增资扩股，收到河北港口集团、航天基金、信达资产认缴的出资款133,002.66万元。

四、资本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的资本性支出

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和2011年度，浙能电力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372,194.02万元、1,024,913.31万元、723,843.31万元和607,160.41万元，主要用于乐清电厂、嘉华发电三期超超临界机组工程、滨海热电工程、六横电厂工程、萧山电厂热电联产工程、镇海联合油改气工程等电厂新建或改建项目，对秦山核电有限公司等参股公司进行增资，及原有电厂的技改工程、脱硝工程等。截至2013年末，浙能电力重大在建工程项目主要包括六横电厂、台二电厂、镇海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常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等电厂新建或改建项目及原有电厂的技改工程、脱硝工程等。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2014年6月30日，浙能电力正在建设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及机组装机容量	批复单位及批复文号
1	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一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	建设2台100万千瓦国产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	国家发改委发改能源[2011]44号
2	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一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	建设2台100万千瓦国产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	国家发改委发改能源[2012]487号
3	镇海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	建设3套35万千瓦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产机组	浙江省发改委浙发改能源[2012]547号
4	常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	建设1套40万千瓦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产机组	浙江省发改委浙发改能源[2012]1189号
5	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	建设2台66万千瓦国产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	国家发改委发改能源[2014]866号

上述电厂建成后，浙能电力控股装载容量将增加677万千瓦，发电量亦将大幅增加，浙能电力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除上述控股电厂外，随着浙能电力参股的三门核电有限公司（该公司规划建设6*125万千瓦核电机组）、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该公司规划建设六堡核电项目，规划建设6*100万千瓦核电机组、秦山核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拟规划建设两台百万千瓦级压水堆核电机组）的建设成功，浙能电力权益装机容量在未来将进一步增加，竞争优势将得到进一步加强。

五、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和会计差错更正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等的情况及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浙能电力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等的情况如下：

（一）未决诉讼

截至2014年6月30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一宗金额较大的未决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浙江德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鑫公司”），富尔达集团有限公司就与德鑫公司有关的纠纷事宜起诉台州发电厂、台州市新开源建材开发有限公司，要求两被告承担两原告的直接经济损失3000万元及间接损失。2013年11月16日，台州发电厂参加了第一审程序的第一次庭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该案仍处于一审程序中，鉴于本案中台州发电厂涉诉金额占发行人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净资产比例很小，该未决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该诉讼对公司资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发行人律师认为，该未决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可转债的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浙能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以及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担保

1、保证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9,878.51	1998年-2018年
合计		9,878.51	

1997年7月12日，电开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秦山二期担保合同》，为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关于秦山二期项下的所有转贷协议、外汇借款合同和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的本金、利息和费用以及其他应付款项提出资比例提供10%的担保。该担保事项仍为公司承担。截至2014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担保借款金额为9,878.51万元。

除上述为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外，浙能电力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浙能电力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八）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2、抵押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万元)		担保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到期日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浙江长兴东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合作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517.34	431.17	700.00	2014.10.30
小计			517.34	431.17	700.00	

注：2011年10月31日，长兴东南热力与浙江长兴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长合银（2011）最抵借字第88211201100021618号），以公司所有的编号为“房权证长字第00074780”、“房权证长字第00074781”、“房权证长字第00074782”、“房权证长字第00074783”、“房权证长字第00074784”、“房权证长字第00074785”、“房权证长字第00074786”、“房权证长字第00074787”《房屋所有权证》项下的房屋以及“长土国用（2009）第1-306号”、“长土国用（2009）第1-307号”、“长土国用（2009）第1-308号”、“长土国用（2009）第1-309号”、“长土国用（2009）第1-310号”、“长土国用（2009）第1-311号”、“长土国用（2009）第1-312号”、“长土国用（2009）第1-313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为公司自2011年10月31日至2014年10月30日间向该行申请的最高额为700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700万元。

3、质押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担保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到期日
浙能电力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萧电热电厂售电收益权	60,000	2022.11.29~2022.12.2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台电五期售电收益权	30,000	2016.12.20~2017.4.10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长兴县支行	售电收益权	36,000	2016.6.15~2019.5.25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县支行		20,000	2018.6.20~2019.12.20
浙江长兴东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合作银行	售蒸汽收益权	1,000	2014.9.1
			1,300	2014.10.30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售电收益权	85,000	2023.2~2023.9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55,000	2016.7~2023.10
	国家开发银行		75,000	2023.2~2030.6
	中国工商银行乐清支行		106,000	2015.10~2023.12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兰溪市支行	售电收益权	66,000	2021.7.24
	中国工商银行兰溪市支行		50,000	2018.12.20~2023.12.25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65,000	2014.7~2020.8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2023.2.13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之江支行	嘉兴三期售电收益权	230,000	2015.11.27~2029.6.27
	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		225,000	2015.6.27~2026.11.27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2024.6.27~2025.11.10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分行	售电收益权	44,100	2026.12
	中国工商银行武林支行		11,340	2026.12
	中国建设银行温州市分行		7,560	2026.12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售电、售汽收益权	19,850	2029.12.30~2030.03.25
	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县支行		40,500	2023.9.20~2028.10.20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浙江支行		84,880	2026.11.29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50,000	2032.7.30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500	2024.8.20~2026.2.20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分行	售电收益权	67,000	2014.12.20~2019.12.20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舟山市分行	售电收益权	102,500	2031.10.31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200,000	2032.8.30
	交通银行杭州东新支行		34,500	2033.6.25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售电收益权	15,000	2031.5.10
	国家开发银行		36,000	2034.1.21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力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滨江支行	售汽收益权	6,000	2027.9.2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中兴支行	应收账款质押	500	2014.7.4
浙江浙能常山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山支行	售电收益权	50,000	2028.1
小计			1,999,530	

4、抵押及质押

截至2014年6月30日，浙能电力下属子公司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借款640,250,000.00元、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市分行借款823,250,000.00元用于浙能宁波镇海动力中心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项目，该两笔借款均系抵押及质押借款，借款条件均为：①项目每台机组建成后，将本项目售电、售热收费权质押给银行，另行签订质押合同，并设立上述质押权益的应收账款质押专户，由银行对账户收入进行监管；②项目每台机组建成后，将单机机组设备抵押给银行，并将相关资产保险权益转让给银行，另行签订抵押及保险权益转让合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质押的，则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该项目项下的土地和房屋抵押给银行，并将相关资产保险权益转让给银行，另行签订抵押